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ENGRG . CORP. LTD

第三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股份回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数量：59,991.00 万股
- 回购价格区间：5.79 元/股—6.35 元/股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获授情况的议案》等议案，2018 年 12 月 4 日发布《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第三期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回购开始公告》，2018 年 12 月 20 日发布《第三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股份回购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股份回购方式、数量、金额

本次股份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已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 A 股普通股股票。截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止，本次股份回购实际购买公司股票 59,991.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4289%。实际使用资金总额为 3,706,065,471.30 元（含各种交易费用）。

二、股份回购期间

本次股份回购自 2018 年 12 月 4 日开始，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结束。

三、股份回购成交价格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 6.35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5.79 元/股，平均成交价格为 6.18 元/股（含各种交易费用）。

四、回购股份状态

本次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开立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第三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后，上述回购股份将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激励对象个人账户。上述回购股份在过户至激励对象个人账户前不享有表决权且不参与利润分配。

五、股份回购合法合规的自查说明

在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 A 股限制性股票计划》等有关规定，股份回购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